

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6 日 09 点 30 分。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在 2017 年下半年与公司关联方广州博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用途为购置公司办公房产，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到 2018 年 3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为 4.9%。2018 年 3 月 30 日借款期限到期，因公司经营周转资金压力，与广州博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并重新签订协议，将该笔借款期限延期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间可视公司周转资金情况提前还款或在合同限额内借入资金，借款年利率暂定为 4.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9月5日 14:00-16:00

(三) 登记地点：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
F区F905。

联系人：章戴荣

联系电话：13760703502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前10天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高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0日